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 688178 证券简称: 万德斯 公告编号: 2020-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0年5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0年5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7号公司6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0年5月15日

至2020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证券代码: 688178 证券简称: 万德斯 公告编号: 2020-009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4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8,125,655.1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40元(含税)。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4,997,84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7,399,051.3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0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 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行业环境和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 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6、7、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即2020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78	万德斯	2020/5/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20年5月11日, 5月12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7号)。

(三)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或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 自然人股东: 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企业股东或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企业股东或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 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 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他持有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 股东还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企业的,应当加盖企业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

合伙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5. 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0年5月12日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四) 注意事项

1.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 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五) 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式”(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7号

邮政编码: 211100

联系电话: 025-84913518

联系人: 范凯

特此公告。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_____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上接 C54 版)

2.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赛轮轮胎的资金、资产。

(三) 保持与赛轮轮胎之间的财务独立

1. 赛轮轮胎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赛轮轮胎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支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

3. 赛轮轮胎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共享一个银行账户。

4. 赛轮轮胎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赛轮轮胎的资金使用用途。

5. 赛轮轮胎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处兼职或领取报酬。

6. 赛轮轮胎依法独立纳税。

(四) 保持与赛轮轮胎之间的机构独立

1. 赛轮轮胎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赛轮轮胎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 保持与赛轮轮胎之间的业务独立

1. 赛轮轮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 本人/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赛轮轮胎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三、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袁仲雪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包括瑞元鼎实在内,袁仲雪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含间接)
瑞元鼎实	20,000	2014-07-28	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	100%
瑞元鼎华	50,000	2019-12-27	投资	100%
瑞元鼎辉	10,000	2017-11-20	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
玖控股份	93,398.67	2000-04-04	轮胎橡胶设备、橡胶新材料	16.14%
怡维怡橡胶研究院	5,000	2013-01-08	橡胶产品及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100%

瑞元鼎实、瑞元鼎华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瑞元鼎辉主要从事企业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业务,旗下均无其他控制的企业。玖控股份主要从事轮胎橡胶装备和橡胶新材料业务,怡维怡橡胶研究院主要从事橡胶产品及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业务,均属于赛轮轮胎的行业上游。因此,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袁仲雪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赛轮轮胎均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本次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避免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赛轮轮胎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

2. 在袁仲雪作为赛轮轮胎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公司将不从事与赛轮轮胎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确保赛轮轮胎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1)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赛轮轮胎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

(2)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赛轮轮胎主营业务相同或近似的业务;

(3) 如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赛轮轮胎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赛轮轮胎,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赛轮轮胎。若赛轮轮胎从该商业机会,本人/本公司也将将该商业机会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4) 对于赛轮轮胎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控股地位阻碍赛轮轮胎及赛轮轮胎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承诺函一经本人/本公司签署即对本人/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不可撤销。

三、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除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认购等涉及关联交易外,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权益变动额外增加关联交易。

为规范可能存在潜在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关于规范与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 本人/本公司不利用自身对赛轮轮胎的控股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赛轮轮胎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谋求与赛轮轮胎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 本人/本公司将杜绝非法占用赛轮轮胎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赛轮轮胎违规向本人/本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 本人/本公司不与赛轮轮胎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赛轮轮胎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 督促赛轮轮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赛轮轮胎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 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赛轮轮胎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赛轮轮胎利益的行为;

本承诺函一经本人/本公司签署即对本人/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不可撤销。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019年5月,上市公司以15,840万购买信息披露义务人袁仲雪持有的青岛普元栋盛商业发展有限公司90%股权。

除本次交易外,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超过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瑞元鼎实监事张旭偶周圣云于2019年12月11-23日期间减持赛轮股份97万股股票,其中1万股来源于二级市场买入,96万股来源于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周圣云于2019年12月30日开始被作为赛轮轮胎副总裁,其前期减持不适用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相关规定。

除此之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直系亲属亦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瑞元鼎实的财务资料

瑞元鼎实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47,542.40	538,898.05	29,68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31,162.00	1,640,000.00	2,08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9,311,293.52	28,187,372.03	28,386,149.65
存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07,253.74	381,441.28	343,099.98
流动资产合计	103,297,251.66	30,747,711.36	30,843,930.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09,159.35	987,915.47	1,638,034.9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755.18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25,914.53	10,987,915.47	11,638,034.93
资产总计	113,723,166.19	41,735,626.83	42,481,96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13,875.21	224,136.61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1,088.19	1,088.19	887.53
应交税费	6,529.19	11.16	337.6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9,507.63	40,210.78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21,492.59	234,743.59	41,435.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221,492.59	234,743.59	41,43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7,498,326.40	-8,499,116.76	-7,559,470.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501,673.60	41,500,883.24	42,440,52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723,166.19	41,735,626.83	42,481,965.8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325.18	-	1,462.45
减: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	1,521.18	2,331.15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226,970.31	1,551,951.27	2,029,675.65
财务费用	-421,012.12	-13,835.29	-4,033.85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5,423.37	680,000.00	83,66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0,790.36	-939,646.66	-1,942,845.61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0,790.36	-939,646.66	-1,942,845.61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790.36	-939,646.66	-1,942,845.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1,000,790.36	-939,646.66	-1,942,845.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7,744.45	222,751.13	112,513,26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7,744.45	222,751.13	112,513,26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277.0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882.82	356,442.08	582,14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7.98	5,342.53	19,27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50,364.10	395,893.97	112,005,29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6,751.92	757,678.58	112,606,71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007.47	-534,927.45	-93,45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368.22	457,567.95	94,387,894.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6,489.13	600,402.7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40,000.00	573.4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396,857.35	1,058,544.17	94,387,89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4,400.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31,162.00	—	95,9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31,162.00	14,400.00	95,94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5,695.35	1,044,144.17	-1,552,10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431,052.35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431,052.35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550,095.8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50,095.8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8,043.5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8,644.35	509,216.72	-1,645,558.48
六、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8,896.05	29,681.33	1,675,239.81
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7,542.40	538,898.05	29,681.33